

创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核查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4Q80FEX33



关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
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
对创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披露影响专项说明的专项核查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3834 号

创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以下简称“第 1 号解释性公告”）对创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正电气”）2021 年度、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披露影响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实施了专项核查。

编制专项说明并确保其如实反映第 1 号解释性公告对创正电气 2021 年度、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披露的影响，是创正电气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核查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专项核查意见。我们实施的核查程序包括询问、检查、核对、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

我们认为，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第 1 号解释性公告对创正电气 2021 年度、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披露的影响。



本报告仅供创正电气为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之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四年六月六日



关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 对创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披露影响的专项说明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创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正电气”）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规定，对 2021 年度、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披露影响进行专项说明，具体情况如下：

2022 年度			
明细项目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 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23 年修订)》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 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08 年修订)》	差额
（一）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0,516.41	-100,516.41	-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4,635.68	754,635.68	-
（三）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1,691.81	101,691.81	-
（四）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五）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六）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七）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八）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九）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创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披露影响的专项说明

明细项目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 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23 年修订)》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 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08 年修订)》	差额
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十）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十一）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十二）债务重组损益；			
（十三）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十四）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十五）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十六）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七）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八）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十九）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十）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二十一）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5,913.72	-225,913.72	-
（二十二）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529,897.36	529,897.36	-
所得税影响额	-75,704.30	-75,704.30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54,193.06	454,193.06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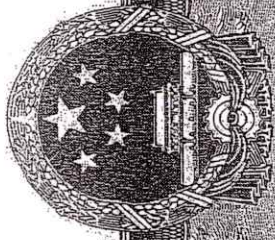
2021 年度

明细项目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 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23 年修订)》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 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08 年修订)》	差额
(一)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452.02	-21,452.02	-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80,541.42	2,880,541.42	-
(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48,932.42	248,932.42	-
(四)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五)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六)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七)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八)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九)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十)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十一)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十二) 债务重组损益;			
(十三)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十四)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创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披露影响的专项说明

明细项目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 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23 年修订)》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 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08 年修订)》	差额
(十五)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十六)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可行权日之后, 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七)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八)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十九)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十)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二十一)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6,332.45	-116,332.45	-
(二十二)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2,991,689.37	2,991,689.37	-
所得税影响额	-448,838.39	-448,838.39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合计	2,542,850.98	2,542,850.98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401150067

(副本)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可便捷获取企业信用信息，并实行动态监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明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出具审计报告；基本建设、财务管理、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4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出具审计报告；基本建设、财务管理、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5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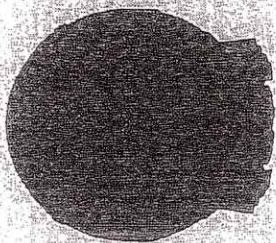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无效 其他无效

上海市财政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214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

月
/m

日
/d

28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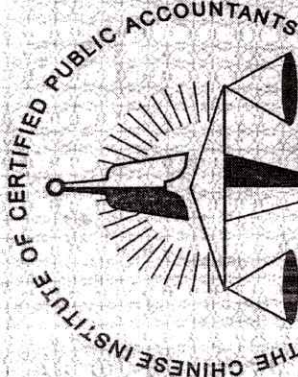


田华的年检二维码

田华(310000062143)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y 月 /m 日 /d

10



姓 Full name 田华
性 Sex 男
出生 Date of birth 1974-07-0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6231974070414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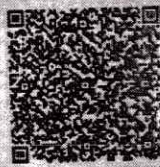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7020020007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 06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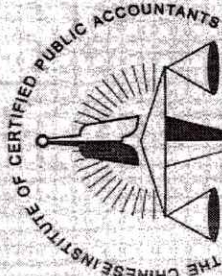


姜波的年检二维码



姜波(370200200071)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月 日
/ /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姜波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10-10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371311198410124417

